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储备项目实施方向

按照《省商务厅等 17 部门关于印发辽宁省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和《县域商业建设指南》，各地要因地制宜、立足实际，充分利用现有商业设施，聚焦市场缺位和薄弱环节，建设完善适应当地经济发展和人口的商业网点和功能，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打通堵点，发挥县城和乡镇的枢纽、节点作用，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积极探索县域商业发展的新模式、新路径，带动县域商业整体提升。

一、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以人口相对聚集的乡镇为重点，支持建设改造一批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等，完善冷藏、陈列、结算、检测、食品加工、公共卫生、防淹排水、垃圾处理、停车场等设施设备。鼓励连锁商贸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平台下沉农村，加强数字赋能，发展连锁经营和电子商务，支持建设改造集配中心、直营连锁店、电商展示体验店和数字赋能中心等，完善仓储、配送、收银、监控、数字采集处理系统及设备、电商代购等设施设备，拓展消费新业态新场景，打造乡镇商业集聚区。

二、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发挥县城和乡镇物流

枢纽作用，支持建设改造一批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快递物流站点，完善仓储、分拣、包装、冷链、装卸、搬运、消防、运输、监控、配送、信息管理系统等设施，增强对乡镇的辐射能力。整合县域邮政、供销、快递、商贸等物流资源，发挥连锁商贸流通企业自建物流优势，支持建设改造日用消费品、农资和农产品等物流共同配送中心等，完善仓储、装卸、搬运、配送、标准化托盘、带板运输、信息系统等设施设备，降低物流成本。

三、改善优化县域消费渠道。引导大型流通企业下沉供应链，支持建设改造供应链服务平台等，布局完善一批县域前置仓、物流仓储、信息管理系统及设备、大数据展示、食品加工、相关服务平台软件等设施设备和功能，提供直供直销、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库存管理等服务，让农民直购好产品、新产品。支持本地商贸流通企业建设改造联合采购平台，完善仓储、配送、运输、信息管理系统及设备、大数据展示、相关采购平台软件、网络互联、云服务等相关设施设备和功能，加大农村地区商品投放力度。支持改造升级融合购物、餐饮、亲子、娱乐、农资等多种业态的乡镇商业休闲网点等，完善厨房、休闲、娱乐、仓储、配送等设施设备，承接市民下乡和农民本地消费需求。

四、增强农村产品上行动能。引导商贸、电商、快递、物流企业围绕农村产品上行，支持建设改造具有商品化处理功能

的农产品产地集配中心等，完善产后分拣、初加工、预冷、烘干、质检、冷藏、仓储、溯源、信息管理、电商运营和营销等设施设备，加强标准和品牌应用，提高农村产品商品化转化率。整合现有县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网点，支持建设改造县域三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等，统筹产品开发、设计、营销、品牌等服务，完善仓储、分拣、物流、直播销售、线上线下展示体验、大数据平台、信息管理等设施设备，统筹产品开发、设计、营销、品牌等服务，拓宽农村产品上行渠道，提高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水平。

五、提高生活服务供给质量。引导农村邮政、供销、电商、商贸流通企业整合购物、订餐、家政、职介、租赁、同城配送等服务，支持升级改造生活综合服务网点等，完善陈列、仓储、打包、洗染、厨房、配送等设备，提高社区、村镇生活服务的便捷性和服务质量。引导商贸流通、电子商务、生活服务与现代农业、乡村旅游、加工制造等特色产业跨界融合等跨界融合，支持升级改造三产融合体验中心等，完善农家展示、体验、娱乐、互动、餐饮等设施设备，增强服务业推动生产、促进流通、扩大消费的功能。